**山南市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35-02整改**

**任务完成情况公示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反馈问题（整改任务） | 全区城镇污水管网建设严重滞后，雨污分流体系不完善，个别地方城镇生活污水直排，存在环境污染隐患。 |
| 责任单位 | 山南市人民政府 |
| 责 任 人 | 刘志强 |
| 联系电话 | 0893-7823261 |
| 整改目标 | 1.摸清全市污水 流收集情况，分类施治，按步实施。2.加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和配套管网建设，提高生活污水流、收集与处置率。 |
| 整改措施 | 市政府成立工作专班，全面落实建设任务，必须把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、雨污分流建设作为城市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加快推进，力争到2020年实现城市生活污水基本得到有效处理。 |
| 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 | 市政府人民办公室制定印发了《山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、雨污分流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（山政办发【2018】61号），根据责任分工，市住建局积极落实相关工作。目前，全市12县（区）共建成污水管网109.06公里，其中：乃东区已建成污水管网42.95公里，曲松县已建成污水管网12公里，贡嘎县已建成污水管网25公里，隆子县已建成污水管网总长度为0.5公里，琼结县已建成污水管网总长度为8.8公里，扎囊县已建成污水管网总长度为4.59公里，桑日、加查2县分别建成污水管网9.32公里、5.9公里，浪卡子县正在建设污水管网0.6公里，其余3县（措美、错那、洛扎）因未建设污水处理厂，目前全部为雨污合流管网。由于我市经济发展相对滞后，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基本靠中央财政投资，地方财政无力承担，经积极对接住建厅,三个县污水处理厂及管网项目拟初步通过彩票公益金解决项目资金。同时，我市多方申报，将措美、错那、洛扎三县污水处理项目列入“十四五”项目盘子，协调市发改、财政等部门，争取项目资金，力争在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开工建设。 |